

股票代码：601886

股票简称：江河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2025-029

##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提升经营发展质量与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以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持续推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。公司在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及投资者交流与回报等方面进行了分析，制定了公司《2025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（以下简称“行动方案”），旨在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与质量，维护公司的投资价值，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# 一、深耕主业，加大出海力度，实现高质量、可持续发展

2025年，公司聚焦建装主业发展，在稳健经营中不断提升经营效益与质量。公司将海外业务发展作为战略核心，集中优势资源，全面支撑海外业务开拓；深度践行“新四化”建设，狠抓利润和现金流两大核心指标，全方位实施降本增效举措；在市场业务推进方面，针对国内市场，公司积极整合资源，进一步稳固并提高国内市场份额，夯实市场根基；针对海外市场，公司将全力加速业务拓展步伐，打开国际市场新局面，实现经营效益与盈利能力的全面提升。在产品销售方面，持续推进幕墙行业向绿色化、产品化方向转型升级，加快异型光伏组件的生产和国内外销售业务；积极开拓传统幕墙产品海外出口增量市场业务；同时依托承达集团品牌优势稳健开拓泛东南亚、中东等高端内装市场业务，全力打造内装生态化发展格局，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，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
#### 二、实施更积极的现金分红政策，共享公司发展成果

公司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，切实通过现金分红方式积极回报股东

的信任和支持。公司自上市以来，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，且在不影响经营发展规划的前提下，每年坚持实施现金分红政策。自2011年上市至今，公司累计实现归母净利润约52.18亿元，现金分红总额达31.38亿元，分红率达60.13%。2024年度，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约6.38亿元，现金分红约6.23亿元，当年分红率高达97.72%，切实以丰厚回报回馈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。

展望未来，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投资者权益保障，统筹公司发展、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前提下，坚持为投资者提供持续、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，全力构建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体系，与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红利。

### 三、坚持规范运作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

自上市以来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，规范公司运作。

2025年上半年，公司认真贯彻落实新《公司法》和各项法律法规的监管要求，及时修订了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）等相关制度，制定了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《市值管理制度》《董事离职管理制度》，为公司治理提供更健全的制度保障。

下半年公司会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及制度体系，不断提升治理效能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完善并全面落实各治理主体职权，加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保障培训，深化对证券市场法律法规、监管政策的理解，提升决策科学性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利益。

### 四、提高“关键少数”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

公司高度重视实控人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职能力和合规意识的提升，严格落实监管要求，2024年度公司上述人员全部按要求参加了监管机构安排的相关专题培训，在培训中通过政策解读、案例剖析等内容，帮助其精准把握监管动态，有效增强了依法履职能力与风险防范意识。公司重视履职风险防范机制，建立“事前预警，事中监督、事后复盘”的全周期合规管理体系，在定期报告窗口

期、重大事项决策等关键节点，通过网络、电话、口头等形式向上述人员及时提醒相关监管要求。2025年上半年，公司顺利完成了第七届董事会、第七届监事会的换届工作，公司将积极做好各项监管政策的研究与学习，继续提高关键少数人员的合规履职能力和风险防范意识，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。

## **五、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**

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水平，严格执行信息披露要求，并积极开展自愿性信息披露，提高项目中标、财务数据等信息的透明度，帮助投资者全面、有效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、内部控制、制度建设等重要信息，积极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2025年公司继续充分利用“上证E互动”、投资者热线、业绩说明会等沟通渠道，积极回复投资者的关切，同时也将积极参与和开展线上线下调研、路演、券商策略会等活动，努力构建良好的投资者关系。

2025年，公司继续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》《市值管理制度》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，确保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；不断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，以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过程中的重要信息，切实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# **六、其他事项**

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发展，力争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、规范的公司治理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回馈投资者的信任和支持。

本行动方案所涉及的未来计划、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内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28日